英德市粤北糖业有限公司

|  |  |
| --- | --- |
| 致To: | 发件人From: 黄小平 |
| 传真Fax:  | 电话Tel: 15816253032 |
| 呈Attn:  | 传真Fax:  |
| 主题Titel: 询价文件 | 页数Page:  |
| 编号Number: | 日期Date: 2024年9月30日 |
| 内容Special Instruction(ifany): |  |

询价文件

各供应商：

我公司将对粤北糖业2024跨2025榨季材料(纸袋）进行询比采购，请各供应商根据项目要求进行报名报价。具体要求如下：

一、供应商须知

1.供应商应具备独立签订合同能力，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或特殊的民事主体。

2.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查没有被列入严重失信名单和经营异常的情况；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粮糖业黑名单供应商不能参加本次采购项目。

3.供应商财务况良好，没有处于财产被没收、接管、破产或其他关、停、并 、转状态。

4.供应商须登录中粮糖业电子采购平台进行项目招标活动。未注册的供应商务必在项目开标前完成注册并获得投标资格，通过审核的供应商才能够在系统内进行查看公告、报名、报价等业务操作。采购平台注册网址：<https://eps.cofcosugar.com/>。请有意向报名的供应商主动与项目人员联系，确认平台注册审核结果。

二、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SAP物料号 | 物料描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含税单价 | 税率 | 含税金额 | 不含税金额 | 备注 | 交货日期 |
| 1 | 3150088 | 纸塑复合袋 外袋870\*440\*100 内袋1200\*580 红糖 30kg | 外袋870\*440\*100 内袋1200\*580 红糖 30kg | 条/EA | 20040 |  |  |  |  |  | 甲方通知20日内 |
| 2 | 3150089 | 纸塑复合袋 外袋870\*440\*100 内袋1200\*580 黑糖 30kg | 外袋870\*440\*100 内袋1200\*580 黑糖 30kg | 条/EA | 110220 |  |  |  |  |  | 甲方通知20日内 |

1. 报价要求：

报价含税、材料、运输等费用。

四、交货地址：英德市浛洸镇西郊粤北糖业有限公司

五、货期：需方每批次需求订单告知供方后，供方应在【20】日内交货。

六、评审办法：本次采购工作，在满足采购方需求的前提下坚持“同质比价、同价比质、同质同价比服务”。不含税单价对比报价。

总价低价授标（供应商报价相同的情况下，不做废标处理，允许采购员在所有供应商报价相同的情况下，挑选或随机指定一家作为成交供应商）

七、付款方式：先货后款，需方使用部门验收合格领用后，开具竣工验收单，供方依据入库结算单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挂帐后，需方按资金支付计划支付货款。

八、合同草案（成交金额≥10000元签订合同，中成交金额＜10000元以采购平台发布中标明细作为订货清单）：

合同编号:CTYB-SC-CG2024-

内销纸袋采购合同（草案）

**合同编号：CTYB-SC-CG2024-**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地点:英德市

需 方:英德市粤北糖业有限公司

供 方:

第一条订作产品数量及规格

见后附表：《产品订购明细表》。该附表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条订作货物质量要求

供方提供的内销纸袋（以下简称货物)质量及技术指标符合附件一内销纸袋质量标准。此标准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条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

1.需方提供版面图示，印刷版面信息以图示为依据；

2.供方提供样品袋，以双方确认的样品袋为验收标准之一。

第四条交货

1.交货方式：供方自备运输工具送交需方使用工厂；途中风险由供方承担；

2.交货日期：具体交货阶段见附表：《产品订购明细表》；任何一方要求提前或延期交货，需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

3.交货量：每批交货量以需方通知为据。因气候、糖原料等因素造成需方内销纸袋需求量变化超过合同量的10%，需方可增加或减少内销纸袋合同供货数量，但须提前十五天以书面或邮件形式通知供方；

4.到货卸车、不合格产品退换货的装车、返回物装车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供货方承担。

第五条验收

按合同附件-《质量验收标准》、版面图示、双方确认的样品袋验收；质量验收标准中未提及的质量条款以相应国标验收标准为准。供方交付质量存在瑕疵的货物，需方有权拒收、退货、换货。对于质量不合格或版面印刷与需方提供图示不符的产品，需方不予结算并有权自行处置或销毁，供方自行承担损失并应于【20】日内补足短缺数量。

第六条过程管理

1.需方在加工期不定期对供方所完成的工作进行检查验证，发现存在任何供货风险需方有权调整合同量或解除合同，并追溯由此给需方造成的损失。

2.交货前供方应当向需方提交第三方性能检测报告、塑化剂检测报告、微生物检测报告，出厂检验报告应随货一起送达使用单位。对进货检验时难以发现的质量缺陷，在使用中出现质量问题（除需方使用、保管不当等原因而造成质量问题的以外），由供方负责退换，由此造成的产品损失由供方承担。

第七条结算方式及期限

1.货到验收合格后，需方使用单位通知供方按验收确认的数量开具13%增值税专用发票，收票当月使用单位申报资金计划，次月25日前支付上月申请货款（提前申请资金计划的，收票当月可支付）；

2.付款形式为100%银行转账；

3.生产期结束，库存量不超过当年使用量5%以内可结付。

第八条其他约定

1.货物按每包6扎，每扎50条包装，外包装完整确保货物无污染，每包内销纸袋的外包装应有标签，须标明：产品名称、数量、供应商名称和地址、生产标准号、生产日期等；外包装袋不回收。

2．需方产品若要出口，供方需提供进出口检验检疫局出具的《包装材料性能检验结果单》。

第九条违约责任

一、供方违约责任

1.供方迟交、少交的货物，逾期后需方有权拒收，因此产生的费用及给需方造成的损失由供方承担；如供方不能按需方的要求交货，需方有权要求供方按未达要求交货部分金额的5％向需方支付违约金。需方迟延交货超过【6】日，需方有权终止合同。2.因供方货物质量问题造成需方产品损失或需方客户投诉的，由供方承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二、需方违约责任

1.需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变更订作货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提前两周通知供方，因此造成供方原材料积压由需方协调解决。

2.需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付款，造成的后期延迟供货，供方不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责任由需方承担。

第十条不可抗力

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订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供方在取得相关部门合法证明后，可免予承担违约责任；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生产不能按计划完成，需方可免予承担因此而造成的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纠纷的处理

因本合同产生纠纷，当事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处理。由此产生的律师费等相关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1. 廉洁条款
2. 1.供需双方及其员工不得向对方及其员工实施商业贿赂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给予回扣、礼品、馈赠、娱乐、招待等行为。
3. 2.供需双方及其员工不得向对方及其员工索要财物。
4. 3.需方发现供方或供方员工向需方或需方员工实施前两款行为的，需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同时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
5. 4.供方发现需方或需方员工向供方或供方员工实施前两款行为的，应通过中粮糖业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一、寄信 通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中粮福临门大厦9层905房间，中粮糖业纪委办公室收，邮编100020

二、致电 举报电话：010-85017235。

向需方予以举报，如供方不予举报的，需方发现后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1. 其它：
2. 本合同为开口合同，最终供货量以需方实际需求为准，经双方确认的数量作为结算依据。溢短量在合同量的10%以内不再签订补充协议，按合同条款执行即可，大于合同量10%时需签订补充协议，小于合同量80%时需方应书面通知供方。
3.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所有条款履行完毕即失效，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需方壹份，供方壹份。

|  |  |
| --- | --- |
| **需 方**单位名称(章)：英德市粤北糖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英德市浛洸镇西郊法定代表人：冯磊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英德浛洸支行帐号：44702901040001117税号：：91441881755626116B电话：0763-2855177 | **供 方**单位名称(章)：单位地址：法定代表人：开户行:帐号：税号：电话： |

附表：

|  |
| --- |
| 供方名称： |
| 合同编号： |
| 序号 | SAP物料号 | 物料描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含税单价 | 税率 | 含税金额 | 不含税金额 | 备注 | 交货日期 |
| 1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含税合同金额大写 |  |
| 不含税合同金额大写 |  |
| 备注 | 1、本合同为开口合同，固定单价，数量和合同总金额仅为预估价。在合同有效期内，以需方的订货清单为准，按合同同等价结算，结算量根据需方实际需求量结算。2.需方每批次需求订单告知供方后，供方应在【20】日内交货。 |

内销纸袋质量标准

**质量技术要求：**

（一）外观质量

|  |  |
| --- | --- |
| 项目 | 内控指标 |
| 材质 | 外袋：全新聚丙烯（PP)，编织线色泽白色，外袋复合牛皮纸，进口黄纸80克以上内袋：全新高压聚乙烯（PE），或全新低压聚乙烯。 |
| 版面印刷 | 字体、尺寸、位置符合公司设计要求，印刷清晰、位置准确、着色牢固。无重影、无野墨现象，不偏色不掉色，与标准样一致。 |
| 包装袋硬度 | 符合样本袋硬度要求。 |
| 平整度 | 表面平整、要求不得有褶皱。不允许稀档、断丝、粘连。 |
| 清洁 | 包装密闭，包装物清洁无破损，无脏、污、异物。无油渍或其他明显污点，每平方米内50mm2以下的不应多于2处，50mm2以上的不应有。 |
| 复合 | 无脱层现象，粘合紧密。 |
| 外袋切边 | 不允许出现散边 |
| 内外袋结合方式 | 内袋袋底热合，内外袋分离；袋口内外袋分离，外袋口锯齿切边，内袋外翻口。 |
| 整套 | 内袋套装到底，两角重合，袋口翻口，叠放时印字方向一致。 |
| 外观 | 袋子正背面全覆盖进口黄纸，不起皱，不易撕裂。不允许出现覆纸宽度不够，明显脱落、气孔和硬块、外袋表面为深棕色进口牛皮纸，平整光洁。 |
| 包装 | 50条/扎，300套/件，防尘、防污染，全密封牢固包装。 |
| 袋内异物检查 | 内外袋无异物 |
| 袋底缝合 | 袋低缝线后用黄纸粘合，不可见线头，针距10mm，不允许出现脱针、断线、未缝住卷折边、内袋折角现象、袋底内外袋不缝合。 |
| 袋口缝合 | 套装、内外袋套装密贴到位，内袋超出外袋部分均需翻口；细齿口，袋口绝对不可以出现散边。配封口纸卷，纸卷尺寸宽度55mm |
| 抽样基数 | 来料检验每批次三万条以下至少抽5个，三万条以上至少抽10个 |

（二）尺寸、重量及允许偏差

|  |  |  |  |
| --- | --- | --- | --- |
| 品种 | 红糖/黑糖 | 烘干糖 | 冲调红糖 |
| 品牌 | 英甘 | 英甘 | 英甘 |
| 规格 | 30kg | 25kg | 25kg |
| 外袋尺寸mm | 有效长度：870（±10） | 有效长度：870（±10） | 有效长度：870（±10） |
| 宽度：440±5 | 宽度：435±10 | 宽度：435±10 |
| 折边：100±10 | 折边：100±10 | 折边：100±10 |
| 内袋尺寸mm | 有效长度：1200（±10） | 有效长度：1200（±10） | 有效长度：1200（±10） |
| 宽度：580±10 | 宽度：580±10 | 宽度：580±10 |
| 经纬密度根/100mm | ≥38×38 | ≥38×38 | ≥38×38 |
| 重量 | 外袋重g | ≥155 | ≥155 | ≥155 |
| 内袋g | ≥55 | ≥55 | ≥55 |
| 内膜厚度mm | ≥0.04 | ≥0.04 | ≥0.04 |
| 封口纸 | 原纸克重g/㎡ | 110±10 | 110±10 | 110±10 |

1. 强度和性能

|  |  |
| --- | --- |
| 项目 | 内控指标 |
| 耐热性 | 80℃ 1h 9.8N，无粘着，熔痕等异常情况。 |
| 耐跌落性 | 包装袋装30kg糖，置于高度0.6m自由落在平整、干爽的水泥地面上，平、侧、立三个方向连续试3袋，包装袋应包装物不漏失，跌落试验合格。 |
| 内袋热合强度（适用于内袋底部热合的包装袋） | 吹涨密封后平放，加压30kg糖1分钟不爆裂。 |

1. 内袋内表面卫生指标

|  |  |
| --- | --- |
| 项目 | 内控指标 |
| 菌落总数CFU/g | ≤20 |
| 霉菌CFU/g | ≤20 |
| 大肠杆菌MPN/g | 不得检出 |
| 沙门氏菌/25g | 不得检出 |
| 感官 | 色泽与标准样一致，空袋中洁净、无虫、无污物、无异味，符合食品卫生要求。 |
| 高锰酸钾消耗量mg/kg | 水，60℃，2h ≤10 |
| 重金属（以Pb计）mg/kg | 4%乙酸，60℃，2h ≤1 |

（五）每件包装要求：每套糖袋叠放时，印有图标面统一朝上，袋口同一端，袋底同一端，不得混叠。内袋袋口平整外翻，保证内袋不褶皱，每叠内袋端用薄膜袋套好。

（六）纸包装袋按照供需双方签字确认的食糖包装袋样品作为外观验收依据，从产品交货后之日起，保质期须达到24个月（储存中不得浸水、高温潮湿），不发生风化。

第五条 取样方法及取样数量

对供应商交货的每批包装物确定为一个检验批次。每个检验批次按三万条以内的至少抽取5条（套）样本检验，三万条以上的至少抽取10条（套）样本检验。

### 第六条 验收项目及方法

（一）外观质量检验

1.按第四条（1）在装袋时包装工逐条进行外观的检验。

2.版面印刷：参照双方签字确认的“印刷标准样袋”进行检测，字迹清晰、牢固、不掉色。方法一：在外袋字迹上粘宽度为3.5cm的不干胶，用重量为2kg的砝码压在不干胶上30秒，将其揭开后字迹无明显掉色，仍保持字迹清晰、不模糊。方法二：用白纸用力来回擦拭字体十次再观察字迹无明显掉色，仍保持字迹清晰、不模糊。

（二）尺寸和重量检测1.外袋，使用精确至1.0mm的直尺分别在袋长度方向的中间和两边进行测量，长度测量时以底部热合线为基准进行测量，上部到口边；袋宽度方向的中间和上下缝口处各测量一次。测量长度时直尺应与袋上下端的直边垂直，测量宽度时直尺应与袋两边的直边垂直，测量值以最大偏差做为检测结果。2.内袋厚度测量：使用精确至0.01mm的千分尺，选择内衬袋上/中/下三处将内袋折叠放入千分尺测量，测量值以三处测量数值各除以折叠层数的平均值为准。

（三）重量检测：用精确度为为0.1克的天平称其质量。

（四）包装袋硬度检测：按样袋硬度进行检测。若有异议时由装包间试用100套试装包，自动装包机一次性能吸上的为合格。

（五）异味检测

内膜放入烘箱加热到80℃保持1小时。散热1小时后没有异常气味（可多人感官判定，作出最终判定）为合格。

（六）热合内袋强度检测(适合于内外袋分离的包装袋)。

将内袋吹涨密封后平放，加压30kg糖1分钟，不爆裂、不漏气为合格。

（七）跌落试验（随机抽取3条）

1.试验环境为常温、常湿。

2.试验场地为平整水泥地面。

3..试验质量及物料选用

各产品包装袋装入相应重量（30千克）的产品，封口。

4.试验次序

第一次：纵向----平向----侧向

第二次：平向----侧向----纵向

第三次：侧向----纵向----平向

5.将试样置于0.6米高度自由落下，按上述规定次序作三次跌落试验，检查是否有袋破裂和包装物漏失情况。若有，则判定为此项不合格。

（八）数量验收

每10万条任抽取3包，清点数量，取3包的平均数作为本批每包数量，乘以该批总包数作为该批货物到货数量。

### 第七条 验收规则

（一）验收依据：纸包装袋验收以本标准规定的质量技术指标为准，本标准规定以外的指标以现行国标为准。

（二）包装物供应商需提供出厂检验报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包括外纸袋性能指标、内膜表层卫生指标及不含塑化剂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每年提供一次由第三方检测的产品的型式试验报告。

（三）食品包装物的供货单位必须提供《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四）不合格判定：

1.分类如下：

（1）袋内有异物、微生物指标不合格均判定整批不合格。

（2）跌落试验不达标，再取一倍量重新测试，仍然不达标的：a、包装物漏失判定为整批不合格；b、出现鼓包、纸袋破裂、包装物未漏失情况，判定为单项不合格，除按单项不合格扣除该批1%供货量外，需供方出具质量担保证明，承担后期使用中由此造成的损失。

（3）外观指标有不符合本标准规定，累计不合格比例超过15%，判定为整批不合格；累计不合格比例6%-15%，判定为单项不合格；累计6%以下判定为合格。

 外观指标不合格比例计算：不合格指标总数量/（每个袋子外观指标总数量\*抽样袋子数量）

（4）外袋尺寸、内袋尺寸、外袋重量、内袋重量等六项指标单项指标有达不到标准规定，不合格比例在20%以下的，视为整批合格；跌落试验通过并且不影响正常使用，不合格比例在20%（含20%）以上的，视为该单项指标不合格，跌落试验未通过，不合格比例在20%（含20%）以上的，判定为整批指标不合格。 单项指标不合格比例计算：单项指标不合格样本数/抽取的样本总数。

（5）经纬线不符合本标准规定，实际经线数+实际纬线数不小于规定的经线数+纬线数，且跌落试验达到要求的，判定为经纬线合格（如：规定经纬线为38\*38，实际经纬线为37\*39，视为合格）。

（6）内膜由重量指标控制，内膜厚度指标只作参考。

（7）检查时发现有异味即判定为整批不合格（可多人感官判定，作出最终判定）。

（8）≥0.04mm内袋热合强度”不合格的判定：将内袋吹涨密封后平放，加压30kg红糖1分钟，不爆裂、不漏气的为合格。不合格率＞10%为整批不合格，不合格率≤10%为单项不合格。

2.判定为整批不合格应拒收；判定为单项或多项不合格的按每项不合格扣减该批次1%进货数量，多项不合格累计计算。

（五）不同批次的包装袋外观、印刷目测感官颜色须与样品袋一致，以指定供方提供由使用单位确认的样袋为准。

（六）交付过程发生争议时，由供需双方在交付现场进行抽样检验,检验结果即作为该批产品的质量依据。（特殊情况时，样品送当地国家法定的检验机构进行仲裁检验。）

（七）包装袋供应商在下底边处做标识备案(如武功中达标识为WGZD)，标识不影响包装袋整体外观易于识别，区分各包装物供应商。

### 第八条 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一）产品标签信息

1标识内容应包括产品名称，材质，对相关法规及标准的符合性声明，生产者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生产日期和批次等内容。应注明"食品接触用"、"食品包装用"或类似用语。

2符合性声明应包括遵循的法规和标准，有限制性要求的物质名单及其限制性要求和总迁移量合规性情况（仅成型品）等。

3 每批包装袋出厂时要附产品出厂检验报告单。外包装及包装方式需符合食品卫生要求。

（二）运输和贮存

1每批包装袋出厂时要附产品出厂检验报告单。

2运输工具和仓库必须清洁、干燥，严禁与有毒、有害、有异味和其他易污染物品混运、混贮。

3编织袋仓储保持干净、避免光照。

附件二

**质量承诺书**

中粮糖业及所属各级单位：

为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竞谈/询比价投标工作，保证产品质量，我们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1. 我公司承诺所供之商品质量，数量均不出现假冒、短少现象，并随时按贵公司要求提供各种质量检测报告，如发生与之相关的客户投诉赔偿，待材料质量查明之后一概由本供应商负责。

2. 严格按照合同、订单要求供货、补货，商品价格上调需提前上交调价单，商品下调或做特价时与贵公司联系下调方案。

3. 我公司严格执行供应商应尽义务，做到送货及时，货物质量优质，货物装箱整齐方便运输。

4.我公司承诺保证为贵公司所供之货，货源充足，不发生断货拒供现象。

5.我公司认可贵公司的货物验收制度和仓库保存条件，并在对供应货物进行验收时，自愿严格遵守贵公司的货物验收制度。

6.我公司对未通过验收的货物，保证在贵公司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否则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7.我公司对通过验收的货物，在贵公司投入使用之前，出现相关证照不全、品牌不符及任何质量问题的，我公司承诺无条件退货，并在贵公司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否则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8.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十、监督联络方式：

1.信访举报电话：010-85017235

2.举报范围：招投标活动过程中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问题的检举控告。

十一、报价说明

1.报价请注明货期、选择正确税率。

2.联系人：黄小平 联系电话 ：15816253032

望予以最优惠报价为盼。

顺祝商祺！

粤北糖业有限公司

2024年9月30日